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3/680
7 October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西撒哈拉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1. 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于1987年12月4日通过了第42/78号决议，全文如下：

“大会，

“深入审议了西撒哈拉问题，

“回顾按照《联合国宪章》和大会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所述的各项原则，所有各国人民都拥有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

“回顾其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1986年10月31日41/16号决议，

“回顾1983年6月6日至12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十九届常会通过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AHG/Res. 104 (XIX)号决议，

“满意地注意到1987年10月5日至7日在纽约举行的不结盟国家外交部长和出席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代表团团长会议通过的《最后公报》中关于

案文见第38/40号决议，第1段。

西撒哈拉的部分，²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有关的一章，³

“审查了秘书长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报告，⁴

“满意地注意到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现任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为执行AHG/Res. 104(XIX)号决议和大会1985年12月2日第40/50号决议和1986年10月31日第41/16号决议而继续进行于1986年4月9日在纽约开始的联合斡旋，

“1.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报告；

“2. 重申西撒哈拉问题是一个仍待由西撒哈拉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来完成的非殖民化问题；

“3. 又重申西撒哈拉问题的解决，在于执行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的AHG/Res. 104(XIX)号决议，其中规定对西撒哈拉冲突寻求公正和最后政治解决的方法；

“4. 为此目的，再请冲突双方，摩洛哥王国与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尽快进行直接谈判，以期达成停火，创造必要条件，使西撒哈拉人民能够不受任何行政和军事的限制，在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主持下，就自决问题进行一次和平公正的全民投票；

“5. 欢迎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现任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为按照大会第40/50号决议达成西撒哈拉问题的公正和最后解决办法所作的努力；

² A/42/681, 附件, 第50和51段。

³ 参看《大会正式记录, 第四十二届会议, 补编第23号》(A/42/23), 第九章。

⁴ A/42/601.

“ 6. 注意到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现任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一起决定派遣技术性特派团前往西撒哈拉，以便为协助他们履行大会第40/50和第41/16号决议以及本决议交付的任务收集有关技术性资料；

“ 7. 请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现任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继续努力，争取冲突双方，摩洛哥王国与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按照AHG/Res. 104(XIX)号决议，大会第40/50号决议和本决议，就停火条件和全民投票的组织方式进行谈判；

“ 8. 呼吁摩洛哥王国与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拿出必要的政治决心，以执行AHG/Res. 104(XIX)号决议、大会第40/50和第41/16号决议和本决议；

“ 9. 重申联合国决心与非洲统一组织充分合作，以执行该组织的有关决定，特别是AHG/Res. 104(XIX)号决议；

“ 10. 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继续优先审议西撒哈拉的局势，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 11. 请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随时将非洲统一组织有关西撒哈拉问题的决定的执行进展情况通知联合国秘书长；

“ 12. 请秘书长密切注意西撒哈拉局势，以期执行本决议，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2. 本报告关于1987年11月至1988年9月期间的情况，按照上述决议第12段提出。

3. 1987年11月，秘书长在同非洲统一组织现任主席协商之后，派了一个调查团到西撒哈拉，收集有关该领土的技术性资料和数据，以期制订关于停火和在没有任何军事或行政胁迫的情况下安排公民投票的建议。这个调查团由副秘书长阿卜杜勒拉希姆·法拉赫先生率领，成员包括联合国和非统组织秘书处的高级人员。调查团的报告抄本已递交给秘书长和非统组织主席，供个人使用。

4. 作为与非统组织现任主席继续协商进程的一部分，秘书长于1988年2月派了一位代表到卢萨卡，向非统组织现任主席肯尼恩·卡翁达总统简报秘书长同冲突双方最近一系列接触的情况。同时也向非统组织主席简报西撒哈拉技术性调查团调查结果的某些方面。

5. 4月9日和10日，联合国秘书长和非统组织现任主席于布鲁塞尔开会，审查同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会谈的进展情况。对于为了制订解决办法建议以向双方提出，而需采取的补充措施达成了协议。同时也讨论了同双方增开会议的计划，包括卡翁达总统即将访问该地区一事。秘书长安排让法拉赫先生和迪亚略先生陪同非统组织主席一齐访问。

6. 非统组织现任主席于4月12日访问摩洛哥，这是其旅程的第一阶段。非统组织主席与哈桑二世国王陛下举行会谈之后，即前往廷杜夫，同波利萨里奥阵线秘书长穆罕默德·阿卜杜拉齐兹先生举行会议。他在该地区停留期间，也访问了阿尔及利亚及毛里塔尼亚，同这两个国家的元首进行讨论，他们是以和平进程的观察员身分进行讨论。

7. 5月2日，秘书长前往摩洛哥作了短时间的访问，与哈桑二世陛下就摩洛哥行政当局和军队在西撒哈拉的驻留方面的具体问题进行了会谈。

8. 西撒哈拉问题在秘书长因每年的首脑会议于5月25日至28日访问亚的斯亚贝巴期间与非洲领导人的会谈中占重要地位。他与即将卸任的非统组织主席卡翁达总统以及即将上任的非统组织主席穆萨·特拉奥雷总统讨论了这个问题。此外并与阿尔及利亚、毛里塔尼亚和突尼斯的国家元首举行了会谈。另外也与波利萨里奥阵线秘书长举行了会谈。

9. 8月10日，秘书长在联合国总部会见非统组织主席的特别代表，最后确定了提交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考虑的和平建议。和平建议的根据是就双方立场所作的慎重分析，其目的在于依照大会第1514(XV)号决议为西撒哈拉问题谋求一个公正而确定的解决办法。这些建议提供了一个构架，可据此达成停火，创造必

要的环境来举行一次可信的公民投票，使西撒哈拉人民能在不受军事或行政限制的情况下行使其不容剥夺的自决权利。

10. 次日，秘书长和非统组织主席的特别代表分别会见了摩洛哥外交和合作部部长阿卜杜拉提夫·菲拉利先生和波利萨里奥阵线执行委员会成员巴奇尔·穆斯塔法·萨耶布先生。每一位代表都收到载有和平建议的一份文件。双方被要求在9月1日以前就和平建议作出反应。

11. 8月26日秘书长在日内瓦再度会见了双方代表。双方代表要求分别与秘书长会见，以澄清和平建议中的若干方面。

12. 摩洛哥对和平建议的反应于8月30日由外交部长阿卜杜拉提夫·菲拉利在日内瓦向秘书长表示。同一天巴奇尔·穆斯塔法·萨耶布先生将波利萨里奥阵线的正式答复交给秘书长。双方的答复都表示接受非统组织现任主席和秘书长作为和平解决西撒哈拉问题的斡旋工作的一部分而提出的和平建议。

13. 9月20日秘书长在安全理事会发言时告知安理会成员，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已接受非统组织现任主席和他本人向他们提出的和平建议。秘书长在安理会会议上的发言全文如下：

我荣幸地通知安全理事会各位成员，西撒哈拉冲突双方，摩洛哥王国和波利萨里奥阵线，已于1988年8月30日在日内瓦表示同意我和现任非洲统一组织主席在我斡旋使命范围以内提出的和平解决冲突的建议，尽管他们对这些建议发表了一些评论和意见。

那些建议的目的是促进西撒哈拉问题根据大会第1514(XV)号决议得到公正和决定性的解决。根据大会在其第40/50号决议中对我的授权，我和历届非洲统一组织主席与冲突各方进行了一系列长时间的讨论，拟定了上述建议。

这些旨在恢复该区域和平的建议，为实现停火提供了一个基础，并为安排一次可以信赖的公民投票创造了必要条件，使西撒哈拉人民有可能在没有军事

或行政制约的情况下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公民投票将由联合国与非洲统一组织合作安排和监督。

和平建议将在秘书长特别代表指导下执行，由一个文职小组，一个军事小组和一个安全小组组成的一个足够大的支援组帮助特别代表，使他能够履行其组织和监督的职责。各小组的组成届时将由秘书长根据公民投票的安排和监督的要求，与冲突各方磋商确定。从实施停火到宣布公民投票结果这一过渡时期，秘书长特别代表拥有唯一的和全部的权限，特别是在所有有关公民投票的问题上，包括公民投票的安排、监察和进行。以此身分，他将有权采取任何他认为必要的措施，以保证公正的公民投票和人民的行动自由与安全。

和平建议也规定了部署一个联合国观察员分队，其职责是核实停止敌对行动，实施停火，交换俘虏，确定各方在停火时的位置及使各方部队留在特别代表将要确定的地点。观察员小组的建立和工作将按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活动适用的一般原则进行。

和平建议也提倡停火和完全停止敌对行动，以使公民投票进程在其安排之前及实施之中均不受任何干扰或威胁。建议还规定摩洛哥王国适当地、大量地、逐步地削减其在西撒哈拉的部队。留下的摩洛哥部队将驻扎在特别代表指定的地点并置于联合国观察员小组的监督之下。

同样，波里萨里奥阵线的部队也将置于联合国观察员小组的监督之下，驻扎在秘书长特别代表指定的地点。

在我们努力的现在阶段，非洲统一组织现任主席和我正在努力工作，以便最后确定解决西撒哈拉问题的和平计划中的某些具体细节。在这方面已经取得的进展是初步的、良好的结果，特别重要的是巩固这一结果以便保持这一进程的势头。

这就是为什么我在这一阶段请求安全理事会授权我任命一位负责西撒哈拉事务的特别代表，这样可以使他熟悉该问题的事实与和平计划。

在随后的阶段，在最终确定西撒哈拉问题解决计划及确定联合国现场介入程度的细节——即对所需观察员、文职和军事人员的人数作出估计——以后，我提议回到安全理事会来请求通过需要采取的措施。

14. 安全理事会以秘书长的发言作为基础，一致通过了第621(1988)号决议。决议全文如下：

“安全理事会，

“听取了秘书长按照1985年12月2日大会第40/50号决议，为解决西撒哈拉问题，同非洲统一组织现任主席联合进行斡旋的情况报告，

“注意到1988年8月30日摩洛哥王国和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原则上接受联合国秘书长和非洲统一组织现任主席的联合建议，

“切望支持这些努力，以期由联合国在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下加以组织与监督，举行西撒哈拉人民自决全民投票，

“1. 决定授权秘书长任命一名西撒哈拉问题特别代表；

“2. 请秘书长尽快向安理会提出报告，说明如何举行西撒哈拉人民自决全民投票和如何确保此项全民投票的举行是由联合国在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下加以组织与监督。”

结束语

15. 秘书长和非统组织现任主席对他们在遵行大会第40/50号决议，通过斡旋和平解决西撒哈拉问题方面至今达到的阶段感到鼓舞和满意。

16. 他们的努力是通过一个逐步的过程达到目前阶段的。除了上述广泛接触外，在秘书长和冲突各方之间不断进行了口头和书面交流。秘书长和非统组织现任主席还与和平进程的观察员们以及非洲国家和其它有关方面的领导人详细交换了意见。

17. 谈判的一个令人鼓舞的特点是双方都承认西撒哈拉的最终目标是使该领土人民能在自由而公正的公民投票中，在没有任何行政或军事限制的情况下行使自决权。双方同意，应由联合国在与非统组织合作下监督停火并根据国际上接受的惯例和准则负责组织和主持建议的公民投票。

18. 秘书长注意到双方在接受和平建议时所发表的评论和意见。但是，秘书长认为，这些和平建议是各项主要因素和一项妥协之间的微妙平衡，旨在促进公正地最终解决撒哈拉问题。出于这些理由，他认为就其中任何双方已经原则上议定的因素重开谈判是不明智的。此外，秘书长和非统组织现任主席的最高目标是创造条件使西撒哈拉人民能通过一次公民投票，在没有任何军事或行政限制的情况下行使其自决权。这也是当事双方的目标。

19.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621(1988)号决议，秘书长已开始与非统组织现任主席以及双方就早日任命一名西撒哈拉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举行协商。

20. 秘书长和非统组织现任主席表示希望，双方既已原则上接受和平建议，便要继续表现出为早日成功实施这些建议所必要的政治意愿。
